

##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7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各监事均亲自出席，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海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的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本次核销坏账事项。

####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现做出审核意见如下：

1、《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截至出具本审核意见时，未发现参与《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人民币 31,699,018.82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公积金人民币 3,169,901.88 元，加上前期滚存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04,042,201.65 元，减去本年已派发红利人民币 21,723,556.83 元，2016 年度母公司本期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110,847,761.76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人民币 579,867,665.80 元。

综合考虑公司 2016 年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为回报股东，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96,692,5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

利润人民币 89,669,258.7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1,178,503.06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年度不转增不送股。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与业绩成长性相互匹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能够使节余募集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缓解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人民币 83,206,521.13 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由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后的利息尚未结算，待银行结算后此部分利息款一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慎认真的工作态度、严谨求实的工作作风，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工作。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经与会

监事审议，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内部环境、风险识别与防范、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与评价等方面建立了控制体系；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内部控制的要求，建立的相关内控制度能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防范与控制作用。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各监事 2016 年度实际领取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领取收入（万元）
王海莹	监事	54.49
谢奇志	监事	66.94
张健	监事	59.59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 2017 年度关联交易是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未有违规情形，关联董事依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权益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 6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现作出审核意见如下：

1、《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截至出具本审核意见时，未发现参与《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十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提名张淼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简历见附件一。

公司承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

## 附件一

### 拟聘任监事简历

张淼女士，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加入赛特集团从事信息化管理的相关工作，历任联想集团信息安全事业部产品推广专员，联想网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供应链采购处经理、供应链资材部高级经理，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销售干部部总监，现任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助理总裁职务。

张淼女士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参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外，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张淼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